

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审计报告

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542022001000765
报告名称:	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报告文号:	[2022]京会兴昌华专字第 010141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6 月 28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6 月 28 日
签字人员:	王旭升(110000100153), 亢磊(110000104902), 刘盼(110101480302)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2022]京会兴昌华专字第 010141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必康”）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延安必康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2022]京会兴昌华审字第 010453 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对本所就该公司上述财务报表出具的非标意见说明如下：

一、 审计报告中非标意见的内容

我们不对后附的延安必康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 出具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一）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共支付给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5,054.61 万元，挂账“其他应付款”科目的



借方，当年回款 245.82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仍有余额 4,808.79 万元未归还。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支付给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65 万元，挂账“其他应收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10 万元。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代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支付税款大于应付税款的部分 322.46 万元，挂账“其他应付款”的借方，构成资金占用，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3,790.41 万元。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支付给徐州北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117.18 万元，构成资金占用，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264.78 万元。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给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实控人控制的公司）100 万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其他应收款”科目上，构成资金占用，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00 万元。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给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200 万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其他应收款”科目上，构成资金占用，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200 万元。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事项对延安必康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资金往来。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共支付给上海邦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58 亿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上，没有商业实质，用途写的往来款，被审计单位也未能解释这部分资金往来的合理理由。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3.58 亿元。

2021 年，延安必康的子公司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共支付给湖南文

祖商贸有限公司 5,804.02 万元，挂在延安必康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上，没有商业实质，用途写的往来款，被审计单位也未能解释这部分资金往来的合理理由。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湖南文祖商贸有限公司”的余额为 529.58 万元。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事项对延安必康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违规担保

2020 年 9 月，延安必康收购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但该公司在收购前为延安必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合计 27.96 亿元，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担保仍未实质解除。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该事项对延安必康财务报表的影响。

（四）应收账款

2021 年，延安必康子公司陕西必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5.50 亿元，我们对应收账款实施了函证程序。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收到的陕西必康应收账款回函金额为 15.93 亿元，占陕西必康应收账款余额的 44.87%，回函比例较低。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替代证据，证明应收账款的真实及准确性，从而无法确定应收账款对 2021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五）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 年，延安必康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5.37 亿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30.72 亿元，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3 亿元（主要是预付工程设备款）。我们在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形成的资料时，发现存在较多的资料缺失；管理层用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测试的依据不足。因此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的准确性，从而无法确定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对 2021 年



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 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

详见“二、出具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四、 上期非标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延安必康 2020 年财务报表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永证审字（2021）第 110033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涉及以下事项：

（一）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问题

永证审字（2021）第 110033 号审计报告在报告中提到，“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 1 所述，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16 号），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174,853 万元，2020 年期末存在 8,000 万元占用资金归还不规范需要整改。”

2020 年期末存在的 8,000 万元在本期已经归还，但本期发生新的资金占用，详见“二、出具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并作为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意见类型的依据之一。

（二）债券逾期问题

永证审字（2021）第 110033 号审计报告在报告中提到，“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 2 所述，必康集团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完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 亿元。2020 年 4 月 28 日回售，债券回售后，本金兑付日由 2020 年 4 月 26 日延期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其中，应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偿付本期债券约定的应付本金及利息，合计 38,581.51 万元，未按期偿付，导致债券提前到期。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偿付本金和利息 793,625,087.49 元。”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CHA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上述事项在本期仍然存在，不影响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五、 非标意见段中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说明

非标意见段中涉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事项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旭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亢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盼



刘盼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686901101X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2-1)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旭升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11日

合伙期限 2009年03月11日至 2059年03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西路36号院3号楼11层1202



登记机关

2022 01 2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旭升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西路36号院3号楼11层
1202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5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09]000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01月14日



说明

证书序号：0017174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旭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09-18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安徽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340323198009181318







姓名: 王旭升
证书编号: 110000100153

证书编号: 11000010015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三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2月29日

转入: 兴华 2018.7.2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兴华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1 月 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11 月 1 日

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 2017.11.30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24小时内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仅限持证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alteration or falsification is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历年记录	
2021	通过
2020	通过
2019	通过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查询时间: 2021年09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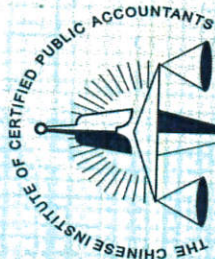
姓名	会员证书编号	最后年检年度	年检状态
王旭升	1100000100153	2021	通过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X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CPA执业会员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九磊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1-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2011981012132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010490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9-29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月5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月5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9月4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9月26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 5月 31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8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2月 7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2月 7日
/y /m /d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刘盼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3-12-28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1102198312280827



姓名: 刘盼
证书编号: 1101014803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148030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4 月 24 日
/y /m /d



X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PA执业会员年检凭证

姓名

刘盼

会员证书编号

110101480302

最后年检年度

2021

年检状态

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查询时间: 2021年09月05日

历年记录

2021

通过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15